

講題: 從羅馬書看神大能的福音, 如何救人, 如何得人? (三):
從事奉至得榮

經文: 羅馬書 12:1-2; 14:5-10

(一)羅馬書的主題與內容

主題: 神大能的福音, 要救人, 要得人

內容: 1-5 章 相信至稱義

6-11 章 得勝至成聖

12-16 章 事奉至得榮

(二)事奉 --- 作工

信徒皆祭司, 祭司如何事奉 (作工), 我們也應如何作工

「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、是有君尊的祭司、是聖潔的國度、是屬 神的子民、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。(彼前 2:9)」

同事奉, 我們應怎樣? 是否紅了眼? 盡在不言中...

(三)羅馬書的主題, 鼓勵著我們要有行動, 去事奉 (作工)?

羅 1:16-17; 羅 10:13-15

(四)得人的相關意義

可 1:17

(五)保羅在提醒, 我們應如何好好事奉, 讓 神感到深慶得人

(1) 要有如活祭獻上的事奉

羅 12:1; 弗 2:1; 羅 14:5-8

(2) 要知道事奉的理所當然

羅 12:1; 弗 6:1

(3) 要認清事奉心態與對象

羅 12:1; 西 3:22-24

呂振中譯本「你們心神的事奉」

(六)透過我們的事奉(作工),神得榮,我們也得榮

羅 8:16-30

(1)今生的榮耀

羅 8:28-30; 林後 12:5-10

(2)將來的榮耀

羅 8:16-18; 羅 8:21

(七)願我們都能聽「勸」,去作事奉,以至得榮

羅 12:1 「所以弟兄們、我以 神的慈悲勸你們、將身體獻上、當作活祭、是聖潔的、是 神所喜悅的。你們如此事奉、乃是理所當然的。」